

证券代码：430076

证券简称：国基科技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的时间、方式、程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076	国基科技	2025 年 5 月 8 日

2.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国际创业园 A 座 4 层（公司会议室）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陈正伟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宋飞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4、2025-005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编写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、公允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5 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、公允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7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正伟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予以审议。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以现场开会的会议文件为准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陈正伟、尹义文、何

代钦、李亿博、白雪、宋飞、李燕舞、张志昌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、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②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③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9日上午9：00-11:00 下午13:00-17:00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国际创业园A座4层（公司会议室）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中瑜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国际创业园A座4层

邮编：100085

电话：010-62965536

传真：010-8289521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2、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3、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；
- 4、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- 5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6、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- 7、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；
- 8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- 9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》；
- 10、《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